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3:00 至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5、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11 月 10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安徽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 36 号公司第四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姚禄仕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李良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余经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 1 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议案 2 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后生效。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董事会五届二十六次决议公告》等。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

00-4: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智路36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59

2. 投票简称：国风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国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当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1为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1.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	------	------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关于选举姚禄仕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1.2	关于选举李良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1.3	关于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1.4	关于选举余经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

表 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 1 选举独立董事），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可表决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

具体情况如下：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

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 5 分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在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四) 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 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视为未参与投票;

(5) 如需要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 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 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智路 36 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 230088

电话: 0551-62753527

传真: 0551-62753500

联系人: 杨应林

六、备查文件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委托人 (盖章): _____ 受托人 (签字):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深圳 A 股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 = 该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 × 4，股东可集中投票给其中一名候选人，也可分散投给多名候选人		
1.1	关于选举姚禄仕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李良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余经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附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何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